证券代码:603408 证券简称:建霖家居 公告编号:2023-063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数量: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有效日期为2023年7月26日至2023年11月28日之间的交易日;预留第一次授予行权有效日期为2023年7月26日至2023年12月12日之间的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0股。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不涉及行权股票上市流通事项。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查＜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11月13日至2021年11月22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以张榜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1月24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即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事宜进行了核实。

6、2021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7、2021年12月14日至2021年12月23日,公司对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以张榜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2月24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8、2021年12月20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9、2021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并于2021年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10、2022年1月12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11、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2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剩余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13、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1月10日,公司对剩余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以张榜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11月11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14、2022年11月17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2年11月19日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

15、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6、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7、2023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18、202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19、2023年7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20、2023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

21、2023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2023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2、2023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行权的具体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

类别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占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首次授予	涂序斌	董事、执行总裁	8.00	0	0
	张益升	董事、副总裁	6.40	0	0
	俞伟斌	财务负责人(注1)	2.00	0	0
	汤慧玲	财务负责人(注1)	1.30	0	0
	许士伟	董事会秘书	1.30	0	0
	核心及骨干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2人)		67.30	0	0
首次授予小计			86.30	0	0
预留第一次授予	徐俊斌	副总裁	3.00	0	0
合计			89.30	0	0

注1: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汤慧玲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翁伟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行权人数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

三、本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不涉及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四、股份登记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不涉及募集资金情况。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第一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不涉及新增股份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3-090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委托方: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17,500万元、3,000万元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2023年11月29日至2024年5月27日、2023年11月24日至2024年5月28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即合计不超过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7,000万元,具体详见《泰禾智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公司已于到期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获得理财收益117.26万元。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12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9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9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07.0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751.2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会验字[2017]185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截至2022年末已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	11,473.95	11,250.39	已结项
2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5,926.42	5,818.44	已结项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595.12	842.15	2025年3月
4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908.45	2,908.45	已结项
5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9,980.52	3,357.48	2025年3月
合计		39,884.46	24,176.91	

注:①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的议案》,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结存金额分别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尾款后剩余金额合计9,980.52万元(含结项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获得的理财收益及存放银行期间获得的利息净收入)全部用于新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②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投项目的议案》,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存金额252.92万元(含结项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获得的理财收益及存放银行期间获得的利息净收入)全部用于另一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故上表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合计数大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始拟投入金额。

(2)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35号文核准,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329,758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1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0,579,992.0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6,086,160.1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44,493,831.8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3日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30Z005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根据公司《2022年度非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	30,058.00	30,058.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35,058.00	35,058.00

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计划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798期收益凭证	17,500.00	2.60%+浮动收益	225.63
2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利22期黄金小雪球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0.80%或2.80%或4.80%	43.04

注:序号1预计收益金额按照年化收益率2.60%测算,序号2预计收益金额按照年化收益率2.80%测算,最终收益金额以实际赎回金额为准。

续上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11月29日-2024年5月27日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	否
2023年11月24日-2024年5月28日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798期收益凭证

产品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798期收益凭证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2.60%+浮动收益
现金管理金额	17,500.00万元
收益起算日	2023年11月29日
到期日	2024年5月27日
收益计算	收益构成: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率:2.60% 浮动收益率: 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时,浮动收益率(年化)=∑交易日i收益率(年化)/总交易天数,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其中: 1、若在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任意一个交易日i,区间下限≤挂钩标的价格≤区间上限,则该交易日收益率(年化)=[0.1000]%; 2、若在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任意一个交易日i,挂钩标的价格<区间下限,或挂钩标的价格>区间上限,则该交易日收益率(年化)=[0.0000]%; 3、总交易天数为从起始日(含)至到期日(含)的实际交易日天数; 4、挂钩标的价格以【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公布的数值为准,并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
结算金额及其支付	结算金额=本金+应计收益,金额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其中, 1、本金:即初始认购金额; 2、应计收益=本金×(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实际天数/365,金额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实际天数为从起始日(含)到到期日(含)的实际日然日天数。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2、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利22期黄金小雪球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利22期黄金小雪球浮动收益凭证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0.80%或2.80%或4.80%
现金管理金额	3,000.00万元
收益起算日	2023年11月24日
到期日	2024年5月28日
收益计算	收益构成: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率:0.80% 浮动收益率: 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期末观察日: 1.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水平,则浮动收益率=4.0%,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4.8%; 2.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出水平,且产品存续期间内的所有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均大于或等于敲入水平,则浮动收益率=2.0%,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2.8%; 3.若期末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出水平,且产品存续期间内存在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敲入水平,则浮动收益率=0.0%,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0.8%。 提前终止返还金额=认购金额×(1+提前终止收益率(年化)×产品实际计息天数/365); 到期终止返还金额=认购金额×(1+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产品到期计息天数/365); 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结算金额及其支付	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的提前终止日后第2个交易日按提前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实际计息天数兑付提前终止返还金额; 若本期收益凭证存续至期末观察日,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的到期日后第2个交易日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到期终止返还金额。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1、资金主要用于补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2、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三)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1、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是上市公司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166)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01-16	杨玉成	5,350,000.00万元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否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57,347,024.11
资产净额	11,475,755.57
收入总额	1,580,320.32
净利润	327,226.21

2、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909),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额度,理财产品类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使用。

四、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万元)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164,477.32	132,622.74
负债总额	31,421.48	34,69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389.67	97,94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36.06	5,835.39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0,500万元,占2023年9月末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合计数比例为34.38%。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且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即合计不超过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且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1,850	26,371	838.27	15,479
2	券商理财产品	24,500	2,000	6.24	22,500
合 计			844.51	37,97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1,85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7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9.1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7,979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21
总理财额度					50,000

九、备查文件

1、理财赎回回单;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798期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及回单;

3、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利22期黄金小雪球浮动收益凭证认购协议及回单。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3-106
债券代码:113063 债券简称:赛轮转债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赛轮沈阳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公司本次为赛轮沈阳提供3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赛轮沈阳提供6.79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17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64.81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7.59%、134.88%;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81.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37%。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4月27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8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事项亦经公司2023年5月22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及2023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8)。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沈阳”)与相关商业银行开展了授信业务。2023年11月27日,公司与该商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相关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前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为赛轮沈阳提供3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赛轮沈阳提供6.79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赛轮沈阳

注册地点:沈阳化学工业园沈西三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军

注册资本:72,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轮胎、橡胶制品、机械设备、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相关服务;轮胎生产技术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化工产品及原料销售(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出口业务及相关服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赛轮(沈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93,471.54	1,145,384.83
净利润	7,063.93	23,036.86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853,143.33	638,772.67
负债总计	656,912.95	453,741.23
所有者权益	196,230.38	185,031.44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商业银行

2、债务人:赛轮沈阳

3、保证人:赛轮集团

4、担保主债权金额:不超过3亿元

5、保证范围: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8、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赛轮沈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当前赛轮沈阳经营状况稳定,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17亿元(为年度担保预计时,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64.81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7.59%、134.88%;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预计年度担保总额为121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96.10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03%、78.65%,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81.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37%。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4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0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01日(星期五)至12月0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hb@ehuahe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12月0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12月0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恒华女士,以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樊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0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01日(星期五)至12月0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hb@ehuahe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51-65689046

邮箱:ahb@ehuahe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48 证券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星期er)下午14:00-15: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采用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3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年11月28日,公司董事长盛守祥、总经理闫英山、独立董事钟志刚、董事会秘书丁泽涛、总会计师刘水超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公司近两年业绩不佳,公司是否还有其他投资计划?

公司回复:

公司目前暂无投资计划,如有相关情况,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应公告,谢谢!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3-75

四川和